

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苏建函办〔2010〕959号

关于举办“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行政权力 网上公开透明运行系统”操作演示会的预备通知

各省辖市建设局（建委）、规划局、园林局：

根据省政府要求，“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行政权力网上公开透明运行系统”现已正式启用。全省城乡规划、外资规划、工程勘察、工程设计、工程监理、招标代理、造价咨询、工程检测、园林绿化资质的申报、审批、变更等事项将全部通过该系统运行。

同时根据《关于在全省推广使用数字证书意见的通知》（苏政办发〔2005〕49号）、《关于加强网络信任体系建设加快推广应用数字证书的通知》（苏信息办〔2007〕2号）、《网络信任体系建设有关事项专题会议纪要》（省办字〔2009〕4号）精神，“江苏省住房与城乡建设厅行政权力公开透明运行系统”集成了密钥管理系统和证书认证管理系统（CA），提供电子签名、网上身份认证和数据加密的安全保证。为使各单位

尽快掌握该系统的操作使用，将在全省各市分期分批举办系统使用操作演示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参会人员

1、各市县主管部门负责城乡规划、外资规划、工程勘察、工程设计、工程监理、招标代理、造价咨询、工程检测、园林绿化等资质的管理人员；

2、已经取得或拟申请城乡规划、外资规划、工程勘察、工程设计、工程监理、招标代理、造价咨询、工程检测、园林绿化等资质的企业，负责本单位资质管理工作的同志（以下简称单位管理员）。

二、演示会时间及地点

请各城市建设局（建委）牵头会同规划局、园林局，根据本市相关单位数量，提出本地资质管理系统演示的时间和培训计划（见附件2）。并于12月7日前将会议组织联系人及通讯方式反馈省建设信息中心。为保证演示效果，每次演示会人数不超过200人，演示时间为2小时左右。

我厅根据各市县情况统一安排演示会的具体时间地点。如需调整时间，请及时与省建设信息中心联系。

三、企业参会准备

各企业单位的同志参加演示会时，请携带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行政权力网上公开透明运行系统单位管理员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单位组织机构代码证书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以便开通单位登录系统的密钥管理系统和证书认证管理系统（CA）。如果没有开通的，单位将无法使用“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行政权力网上公开透明运行系统”。

按照省物价局关于江苏省电子商务数字证书收费项目标准的批复（苏价费〔2008〕131号），系统维护（CA）收费为700元/单位。

厅行政审批办：李其泉，025-51868217；省建设信息中心：陈双，025-51868276、13851999007。

附件：

- 1、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行政权力网上公开透明运行系统单位管理员授权委托书；
- 2、“行政权力公开透明运行系统”操作演示会计划表。



二〇一〇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附件 1:

**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行政权力
网上公开透明运行系统单位管理员授权委托书**

本人 () (法人代表) 授权 () 同志
为本单位管理员, 特此声明。

(公盖) 年 月 日

单位名称		组织机构代码			
详细地址		单位所在市-县		邮政编码	
单位 资质 (拟)	<input type="checkbox"/> 规划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质量检测 <input type="checkbox"/> 园林绿化				
单位管理 员姓名		身份证号			
办公电话		手机号码			
联系人 邮 箱					

备注: 本表格参加培训提供时需要打印件

附件 2:

“行政权力公开透明运行系统”操作演示会计划表

时间	城市	资质	场次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培训地点
12.8	徐州		1			
12.9	宿迁		1			
12.10	淮安		1			
12.12	盐城		1			
12.13	连云港		1			
12.14	镇江		1			
12.15	扬州		1			
12.16	泰州		1			
12.17	南通		1			
12.20	常州		1			
12.21	无锡		1			
12.22	苏州		1			
12.27	南京	勘察、设计、规划	1			
		造价、 监理、检测 招标、园林	1			

培训计划

1、11 月底由各市主管部门统计企业单位数，每场培训不大于 200 人，并确定场次联络人，培训地址反馈省建设信息中心；

2、11 月底确定培训日程安排，发布培训通知。由省建设信息中心协同 CA 公司准备操作手册，光盘，演示 PPT；

3、12 月初开始全省培训，如有场次时间冲突，分两组苏南苏北同时进行；

4、确定各市相对应管理机构处室，明确系统中对应岗位用户名；
(附件 EXCEL 表格)

5、培训中整理企业初始化数据入库，发放企业 CA 证书。